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CJSGC-2024-171

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聊城中医康养中心建设项目（EPC）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4年10月18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4年11月27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招标代理：（公章）

2024年10月28日

档案号： /

市一体化编号： /

招标人	聊城医养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中医康养中心建设项目（EPC）
建设地点	位于聊城高铁新区片区，其中地块1位于火炬路以东、同创路以西、邵屯街以南；地块2位于海源路以西、复兴大街以北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中医康养中心建设项目（EPC）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 勘察费(单价) 2.49元/平方米 设计费率：按《2015年版建筑设计服务计费指导》收费标准的79.00%。 建安工程的总造价（不含城市专业配套）下浮率：3.00% 中标金额约：90000.00万元（以最后的结算审计数据为准）
	2、建筑面积：约11.53万平方米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910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。
	5、项目经理：轩孟平
	6、其他：/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